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就北區公共配套設施不足提出書面質詢

《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草案公開諮詢提出平衡空間佈局、建設宜居新區等方向，明確住房規劃三個重要目標方向，包括：居住用地基本滿足到2040年預測人口的住屋需求；優化將來職住平衡空間佈局；建設宜居新區。為改善部分區域人口密度過高、土地利用分布不均，以及公用設施、綠地或公共開放空間不足等問題，草案提出以都市更新的契機，透過土地利用分配，重新規劃住屋、商業、公用設施、公共開放空間等，提升居民生活素質，強化城市多核心發展。結合城市總體規劃草案提出的方向，未來20年新增住宅土地主要在新城A區，其餘在氹仔及路環一帶，可以預見新城A區將加劇北區及周邊人口可能存在過度擠逼的問題。

事實上，不少市民多次反映，本澳現有公共體育設施（含合作夥伴），包括體育館、體育中心、活動中心、泳池、自由波地等42處，當中，位於本澳人口最密集的北區的公共體育設施僅望廈體育中心、巴坡沙體育中心、蓮峰體育中心、孫中山泳池、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工人體育場（合作夥伴）、鏡平中學（合作夥伴）、廣大中學（合作夥伴）等7處，佔全澳公共體育設施的17%，導致眾多市民被迫開展跨區運動，造成不便；亦有市民反映，北區交通擁堵，人車爭路顯著，唯缺少行人天橋；更有市民認為本澳城市規劃長期失衡，公共設施分布不均，人均公共設施、廣場、綠地等嚴重偏低，擔憂新增住宅用地集中新城A區及原海一居地皮置換房項目，會加劇北區及周邊的人口擠逼情況，衍生交通基建、公共配套緊張等問題，居民難獲宜居感。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今年5月初，政府公佈《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草案諮詢總結報告，表示總體規劃草案科學化理據不足，提供的資訊和數據太少，只提出口號或願景，缺乏具體落實途徑。文本提到“要增加居住區、商業區、公用設施區、綠地或公共開放空間區及公共基礎設施區的用地，以回應預計的人口增長及推動城市的可持續發展”等針對基礎設施的見解，但對於公共體育設施的著墨並不多，在未來城市規劃之中，體育運動對城市十分重要，有關規劃要科學及貼地的思維，但目前有關規劃中未見雛形。結合北區的相關情況，當局未來如何針對性部署體育設施的建設工作，進一步改善本澳體育設施“分配不平均”的問題？總體而言，是否考慮將“人均體育”、“公共設施標準”等概念引入未來城市總體規劃？

2、北區人口日益劇增，加之未來預計有3萬2千房屋、約十萬人入住的新城填海A區即將建成，當局早前稱A區的A9、B4地段將建設公共體育設施，包括室內恆溫泳池、多功能體育場地及大眾體育空間，當局是否有科學理據評估有關體育場地的持續實用性？有無評估有關體育場地是否可以填補人口日益密集的該區域居民需求？

3、針對不斷有意見反映，北區行人天橋缺乏；人均廣場、綠地等嚴重偏低等問題，擔憂衍生交通基建、公共配套緊張等問題，當局未來如何結合總體規劃做出合理有序建設，令居民重獲宜居感？